



芝加哥銀行借款



前清光緒三十三年創設



浙江興業銀行編

啓事

浙江興業銀行對於此項美金公債暨他種中國外幣公債均可受託代理買賣手續簡便佣金克己如承垂詢請惠臨接洽可也 電話一五六六六

芝加高銀行借款 (Chicago Bank Loan)

名稱

民國八年中國政府大釐金借款庫券(又名芝加高大陸商業銀行借款)
Republic of China 6% Two-Year Secured Gold Loan Treasury Notes of 1919,
(or Chicago Continental and Commercial Trust and Savings Bank Loan).

【發行及整理經過】

民國八年(即一九一九年)十月間，前北京政府財政部，因須償還民國五年(即一九一六年)舊借芝加高大陸商業銀行美金五百萬元，及欠息美金十五萬元各款，另向該銀行訂借美金五百五十萬元，即於民國八年十月十一日成立合同，由該銀行在美發售庫券，發行以來，僅民國



九年（即一九二〇年）五月到期第一期息票，準期給付，其第二期息票（民國九年十一月到期），展緩至民國十年（即一九二一年）五月補付，此後本息均告愆期。迨至民國二十六年（即一九三七年）四月十二日，始經國民政府核定整理辦法，公布之。

【發行日期】民國八年（即一九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發行額】美金五百五十萬元。

【債票種類】美金一千元一種。

【利率】（一）原案：按年六釐；（二）整理案：自民國二十五年（即一九三六年）十一月一日起，三年內按年息二釐半計算，自民國二十八年（即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一日起，按年息五釐計算。

【發行折扣】九三。

【抽籤日期】每年八月間。

【還本付息日期】付息每年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還本每年十一月一日。

【擔保基金】（一）原案：以菸酒公賣稅爲直接抵押品，又以河南，安徽，

福建，陝西四省之貨物稅，爲附加抵押品。（二）整理案：由鹽稅收入餘款

項下支撥之，除民國二十六年（即一九三七年）四月十二日以前，業已指作擔保外，在是日以後之鹽稅收入餘款爲擔保。

【償還期限】

（一）原案：定期二年，於民國十年（即一九二二年）十一月一日到期。（二）整理案：庫券還本自民國三十一年（即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一日開始，依照規定比率，按期辦理，預定至民國四十三年（即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一日，全數還清（參看表一）。但政府得以相當預告，於任何一次還本之期，增加還本之數，不另加價。

又此項庫券之還本，由經付機關，以抽籤法償還之。

【還本付息機關】

芝加高（俗譯芝加哥）大陸伊里諾斯國民銀行信託公司

(Continental Illinois National Bank and Trust Company of Chicago)。（編者按此項庫券，最初

由芝加高大陸商業信託儲蓄銀行 (Continental and Commercial Trust and Savings Bank

簡稱大陸商業銀行) 承借，該銀行股份原歸大陸商業國民銀行 (Continental and

Commercial National Bank) 控制，至一九二七年兩銀行實行合併，改稱爲大陸國

民銀行信託公司 (Continental National Bank and Trust Company)。

至一九二九年三月，此銀行又與伊里諾斯商業信託公司 (Illinois Merchants' Trust Company) 合併，改

稱爲大陸伊里諾斯銀行信託公司 (Continental Illinois Bank and Trust Company)。

九三二年十月，又重改爲今名；而此項債權，亦由此新銀行變遷承受之。

【還本實況】現負本金仍爲美金五百五十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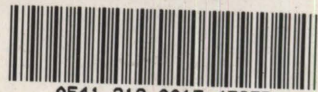
【無利小票】此項庫券，以前僅付利息兩期，即行停止，自整理案成立後

，對於歷年積欠利息，暨整理後首三年欠付之利息，均按總數之五分之一，發給無利小票，計開(甲)自民國十年(即一九二一年)五月一日至民國二十五年(即一九三六年)十一月一日之積欠利息，按照原合同利率(年息六釐)周年單利計算之五分之一，估計約爲美金一百零五萬六千元。(乙)自民國二十五年(即一九三六年)十一月一日至民國二十八年(即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一日應付之二釐半利息，與此後應付五釐相差之利息之五分之一，估計約爲美金八萬二千五百元，兩項併計，無利小票應換總數，共爲美金一百一十萬零五千五百元，平均每庫券票面美金一千元，可換得無利小票美金二百零一元。均按庫券還本比例一體辦理，自民國三十一年(即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一日開始，分期十三年兌現，除第一年之兌現票，分爲甲乙兩紙外，餘均每年兌付一次，其每年兌現數額參看表二一。

款借行銀高加芝

表一 芝加高銀行借款庫券還本付息表(單位美金一元)

民國年份	還		付		本息合計數
	百分數	金額	上 期	下 期	
二十六年(一九三七年)			六八,七五〇	六八,七五〇	一三七,五〇〇
二十七年(一九三八年)			六八,七五〇	六八,七五〇	一三七,五〇〇
二十八年(一九三九年)			六八,七五〇	六八,七五〇	一三七,五〇〇
二十九年(一九四〇年)			一三七,五〇〇	一三七,五〇〇	二七五,〇〇〇
三十年(一九四一年)			一三七,五〇〇	一三七,五〇〇	二七五,〇〇〇
三十一年(一九四二年)		二七五,〇〇〇	一三七,五〇〇	一三七,五〇〇	五五〇,〇〇〇
三十二年(一九四三年)		二七五,〇〇〇	一三〇,六二五	一三〇,六二五	五三六,二五〇
三十三年(一九四四年)		三三〇,〇〇〇	一二三,七五〇	一二三,七五〇	五七七,五〇〇
三十四年(一九四五年)		三三〇,〇〇〇	一一五,五〇〇	一一五,五〇〇	五六一,〇〇〇
三十五年(一九四六年)		三八五,〇〇〇	一〇七,二五〇	一〇七,二五〇	五九九,五〇〇
三十六年(一九四七年)		三八五,〇〇〇	九七,六二五	九七,六二五	五八〇,二五〇
三十七年(一九四八年)		四四〇,〇〇〇	八八,〇〇〇	八八,〇〇〇	六一六,〇〇〇
三十八年(一九四九年)		四四〇,〇〇〇	七七,〇〇〇	七七,〇〇〇	五九四,〇〇〇
三十九年(一九五〇年)		四九五,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	六一七,〇〇〇
四十年(一九五一年)		四九五,〇〇〇	五三,六二五	五三,六二五	六〇二,二五〇
四十一年(一九五二年)		五五〇,〇〇〇	四一,二五〇	四一,二五〇	六三二,五〇〇
四十二年(一九五三年)		五五〇,〇〇〇	二七,五〇〇	二七,五〇〇	六〇五,〇〇〇
四十三年(一九五四年)		五五〇,〇〇〇	一三,七五〇	一三,七五〇	五七七,五〇〇
合計	一〇〇	五,五〇〇,〇〇〇	一,五六〇,六二五	一,五六〇,六二五	八,六二一,二五〇



A541 212 0017 4595B

款借行銀高加芝

表一 芝加高銀行借款無利小票兌現表

兌現日期	現負金額 (單位美金元)	兌現百分數及金額	
		百分數	金額 (美金元)
民國三十一年(即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〇一.〇〇〇	五	一〇〇.五〇〇
民國三十二年(即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一日	一九五.〇〇〇	六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三十三年(即一九四四年)十一月一日	一八〇.九〇五	七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三十四年(即一九四五年)十一月一日	一六八.八四〇	七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三十五年(即一九四六年)十一月一日	一五六.七八一	七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三十六年(即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一日	一四二.七一	八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三十七年(即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	一二八.六四	八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三十八年(即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一日	一一二.五六	九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三十九年(即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一日	九六.四八	九	一〇〇.〇〇〇
民國四十年(即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一日	七八.三九	〇	〇〇.〇〇〇
民國四十一年(即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一日	六〇.三〇	〇	〇〇.〇〇〇
民國四十二年(即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一日	四〇.二〇	〇	〇〇.〇〇〇
民國四十三年(即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一日	二〇.一〇	〇	〇〇.〇〇〇
合計	二〇〇	〇	〇

兌現票甲
兌現票乙

編印：浙江興業銀行上海總行
 出版：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

S7

浙 江 興 業 銀 行

前 清 光 緒 三 十 三 年 創 設

經 營 一 切 銀 行 信 託 儲 蓄 業 務

倉 庫	監 信	代 理	代 股	代 發	代 行	代 保	代 收	代 買	代 執	代 封	代 保	原 保	房 封	房 管	信 地	信 地	信 託	信 託	信 託	教 客	各 種	
簡 章	程 票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章 債
登 記	票 章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股 票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程 章

各 種 詳 章 承 索 即 奉